

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四段一巷1號
電話：(02)2886-8888

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財團法人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1
(五)關係人交易	21
(六)質押之資產	2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22
(八)重要作業組織之財務資料	23
(九)其他	22

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財團法人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之資產減損自編製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此 致

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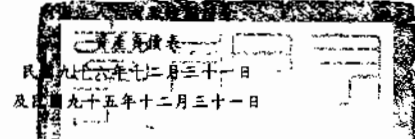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慕賢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財團法人權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737,370,576	62.07	\$2,572,252,891	58.88	21xx	流動負債		\$231,969,323	5.26	\$210,684,310	4.82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2,328,009,492	52.79	2,180,074,638	49.90	2143	應付票據及帳款		55,644,567	1.26	58,262,147	1.34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14,628,357	0.33	23,042,437	0.53	2170	應付費用	四.10	137,680,159	3.12	122,012,324	2.7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4	72,052,045	1.63	77,593,264	1.78	2210	其他應付款		18,282	-	1,024,332	0.02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5	17,646,487	0.40	13,775,008	0.32	2260	預收款項		31,659,903	0.72	22,232,451	0.51
1210	存貨	二及四.6	13,558,851	0.31	12,797,009	0.2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6,966,412	0.16	7,153,056	0.16
1260	預付款項	四.7	4,507,209	0.10	4,929,002	0.10	28xx	其他負債		1,161,265,576	26.33	1,089,982,727	24.9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3,052,232	0.07	2,665,000	0.0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7	871,522,267	19.76	788,008,377	18.0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283,915,903	6.44	257,374,002	5.90	2820	存入保證金	四.11	289,743,309	6.57	301,974,350	6.9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二、三、四.8及七	1,296,318,270	29.40	1,398,510,000	31.00	3xxx	財團法人權益		1,393,234,899	31.59	1,300,667,037	29.77
	成本:						3111	基金	四.13	200,000,000	4.54	200,000,000	4.58
1521	房屋及建築設備		2,788,556,552	63.24	2,788,714,193	63.84	32xx	資本公積		292,804,785	6.64	292,804,785	6.70
1561	生財器具及設備		1,331,369,607	30.19	1,337,732,479	30.62	3231	資產重估增值準備		292,804,785	6.64	292,804,785	6.70
	成本小計		4,119,926,159	93.43	4,126,446,672	94.46	33xx	累積盈餘		2,905,740,736	65.89	2,905,712,165	66.52
15x9	減:累計折舊		(2,826,783,415)	(64.10)	(2,731,067,675)	(62.52)	3350	累積盈餘		2,905,740,736	65.89	2,905,712,165	66.52
1672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3,175,526	0.07	3,131,509	0.07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17	(382,027,678)	(8.66)	(330,632,426)	(7.57)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及四.17	183,326,941	4.16	213,881,432	4.9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82,027,678)	(8.66)	(330,632,426)	(7.57)
18xx	其他資產		192,736,955	4.37	183,907,032	4.21	3xxx	財團法人權益合計		3,016,517,843	68.41	3,067,884,524	70.23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三及四.9	172,573,888	3.91	169,958,088	3.89		負債及財團法人權益總計		\$4,409,752,742	100.00	\$4,368,551,561	100.00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1,414,150	0.03	1,210,525	0.03							
1830	遞延費用	二	18,748,917	0.43	12,738,419	0.29							
	資產總計		\$4,409,752,742	100.00	\$4,368,551,561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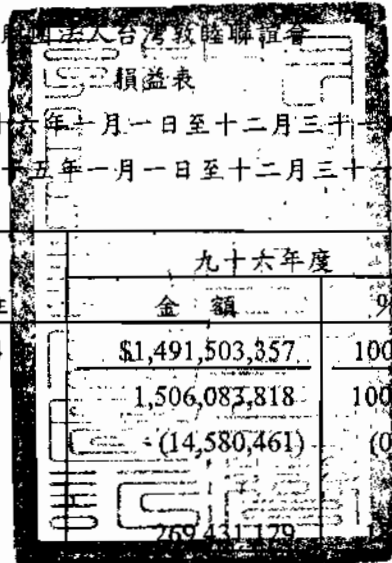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及四.14	\$1,491,503,357	100.00	\$1,517,323,030	100.00
4411	餐旅服務收入		1,506,083,818	100.98	1,532,611,456	101.01
4419	餐旅服務收入折扣		(14,580,461)	(0.98)	(15,288,426)	(1.01)
5000	營業成本	二	276,216,971	18.06	276,216,971	18.20
5411	餐旅服務成本		269,431,129	18.06	276,216,971	18.20
5910	營業毛利		1,222,072,228	81.94	1,241,106,059	81.80
6000	營業費用	二及四.15	1,336,518,940	89.61	1,399,775,298	92.25
6900	營業損失		(114,446,712)	(7.67)	(158,669,239)	(10.45)
7100	營業外收入		115,089,817	7.71	90,743,089	5.98
7111	利息收入		40,666,686	2.73	33,012,620	2.17
7120	投資收益		9,655,758	0.65	19,410,055	1.28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3,048	0.01	82,000	0.0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9,773,387	1.99	717,247	0.05
7160	兌換利益		1,254,103	0.08	1,249,202	0.08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三及四.2	23,285,259	1.56	24,458,065	1.61
7480	其他收入		10,291,576	0.69	11,813,900	0.78
7500	營業外支出		614,534	0.04	2,050,086	0.14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34,788	0.01	-	-
7560	兌換損失		11,464	-	7,502	-
7880	其他損失		468,282	0.03	2,042,584	0.14
79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28,571	-	(69,976,236)	(4.61)
8110	所得稅	二及四.16	-	-	-	-
9600	本期淨利(損)		\$28,571	-	\$(69,976,236)	(4.6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財團法人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基 金	資本公積	累積盈餘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合 計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200,000,000	\$292,804,785	\$2,975,688,401	\$(281,912,370)	\$3,186,580,816
九十五年度淨損	-	-	(69,976,236)	-	(69,976,23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48,720,056)	(48,720,056)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0,000,000	292,804,785	2,905,712,165	(330,632,426)	3,067,884,524
九十六年度淨利	-	-	28,571	-	28,57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51,395,252)	(51,395,252)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0,000,000	\$292,804,785	\$2,905,740,736	\$(382,027,678)	\$3,016,517,84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28,571	\$(69,976,236)
加(減)調整項目：		
折舊	116,458,472	165,089,693
攤提費用	13,685,688	13,097,402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163,048)	(8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26,541,841)	(31,486,984)
應收票據淨額減少(增加)	8,411,880	(7,977,935)
應收帳款淨額減少	5,541,199	1,480,392
固定資產轉列損失及費用	153,615	725,992
其他應收款增加	(3,870,999)	(2,606,112)
存貨(增加)減少	(761,032)	729,175
預付款項減少	422,373	1,097,22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86,911)	3,430,763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2,617,580)	(2,717,461)
應付費用減少	15,667,835	(14,569,077)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006,050)	981,283
預收款項增加	9,427,452	2,268,35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86,644)	1,763,051
本期退休金費用增加	62,673,129	29,648,5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6,938,259	90,896,0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4,419,851)	(27,810,50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63,048	82,000
閒置資產增加	(2,615,800)	(4,552,200)
遞延費用增加	(19,696,136)	(9,647,938)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3,625)	(43,2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772,364)	(41,971,92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12,231,041)	(9,936,1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231,041)	(9,936,1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7,934,854	38,988,0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80,074,638	2,141,086,6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28,009,492	\$2,180,074,638
現金流量表補充揭露事項：		
本期支付利息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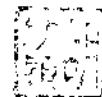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

財團法人台灣省敦睦聯誼會於民國五十年設立，民國七十九年八月一日辦理變更登記，先後均奉台北地方法院核頒登記證書，並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更名為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所屬之作業組織包括台北圓山大飯店、台北圓山聯誼會、高雄圓山大飯店及高雄圓山聯誼會。本會設立目的，以發展國際觀光事務，培育國際觀光人才，推廣國民外交及促進中外社會之敦睦聯誼為目的。

本會主要業務如下：

1. 對國際觀光服務事業之研究發展及其新知之引進。
2. 國際觀光、餐飲人才之培育。
3. 與國內外觀光事業從事現代化管理與知識之交流。
4. 從事觀光事業之教育與文化宣導與推廣事宜。
5. 促進國民外交與中外社會聯誼事宜。

本會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025人及1,04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本會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時，為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必須作重要之會計估計和假設，此項會計估計和假設會影響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之金額、或有資產和負債之揭露及財務報表期間收入和費用之金額，惟實際結果與此項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2. 外幣交易

本會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交易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

期間時，其外幣債權或債務於收取或償付，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外幣債權或債務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發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外幣長期股權投資者，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屬外幣資產負債者則列為當期損益。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修訂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按取得成本列帳，成本之計算採個別辨認法。

4. 金融資產

民國九十五年度起本會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會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會對於取得及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5.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就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可能發生損失之金額予以估列。

6. 存 貨

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結轉採先進先出法計算，期末並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之更新或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之維護及修理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變賣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有關資產項目予以減除，若有盈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若有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2) 折舊依行政院令頒「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之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提，其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55～ 60 年
生財器具及設備	1～ 40 年

8. 遞延費用

主要係裝修維護費及線路裝置費等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支出，按估計效益年數或合約年限採平均法攤銷。

9. 退休金計劃

(1) 本會所屬作業組織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正式聘用員工達一定年齡或服務年資者，均得享受退休給付。退休給付係以民國七十七年為基準，屬於民國七十七年以前之服務年資係依離職前最後一個月薪資為計算基礎；若屬民國七十七年以後服務之年資則依離職前之六個月平均薪資為計算基準，一次給付。

(2) 民國八十四年度(含)以前，本會所屬作業組織每月按實發薪資總額百分之八提列退休金準備，支付時自準備項下沖轉。民國八十五年度起，本會所屬作業組織（空航餐點供應站除外）經台北市政府勞工局85.3.26北市勞二

字第5988號函核准設立「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所屬作業組織圓山大飯店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每月按實發薪資總額百分之八提撥退休基金，專用儲存於寶島商業銀行；自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份本作業組織適用勞動基準法後，則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其退休基金並未列入本會財務報表。

- (3) 本會自八十七年底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平均攤銷。
- (4)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工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會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0. 收入與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唯營業成本僅列餐飲及其他成本而不包括客房成本，餐飲及其他成本係餐飲部門之食品、飲料及其他相關成本，客房收入相關成本則歸列於營業費用中，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11. 所得稅費用

本會之所得稅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12. 資產減損

本會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

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另外，已分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定期於每年12月31日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價值(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時，商譽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價值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資產減損

本會自編製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之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三十五號公報)，且依三十五號公報規定，該公報生效日前之資產減損未依三十五號公報規定辦理者，無須追溯調整。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會損益並無影響。

2. 金融商品

本會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適用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適用日持有之金融商品則依下列方式處理：

(1) 對於公平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處理

本會於適用日將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予以適當分類，並分別以公平價值重新衡量。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認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前述會計原則變動致使本會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流動資產增加452,657元，致民國九十五年財務報表期初產生有利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452,657元(稅後)，並包含在民國九十五年淨利中。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

	96.12.31	95.12.31
庫存現金	\$185,929	\$2,294,442
週轉金	4,485,000	4,355,000
在途現金	759,604	6,225,984
銀行存款	281,178,959	243,299,212
定期存款	2,041,400,000	1,923,900,000
合計	<u>\$2,328,009,492</u>	<u>\$2,180,074,638</u>
利率區間		
定期存款	1.60%~2.26%	1.36%~2.23%

(2)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包括：

	96.12.31		95.12.31	
	股數	公平價值	股數	公平價值
上市公司股票：				
台塑	676,930	\$61,668,323	1,576,930	\$85,311,913
中華工程	3,721	28,838	3,544	26,757
復華證券	6	127	6	98
中鋼	1,051,075	45,721,763	635,025	21,971,865
中華電信	953,700	57,126,630	306,000	18,543,600
第一金	420,510	10,071,214	1,291,500	31,964,625
玉山金	1,610,115	27,130,438	1,610,115	36,388,599
萬企	1,258	19,310	1,144	21,565
國賓	1,000	31,800	1,000	35,950
六福	1,000	17,800	1,000	25,250
第一店	1,525	46,665	1,230	45,387
晶華	278	81,176	1,000	99,600
中信金	1,123,511	25,896,929	1,123,511	30,615,675
陽明海運	1,026,833	25,773,508	1,719,318	32,323,178
鴻海	150,000	30,300,000	-	-
陽信銀行	134	1,382	-	-
合計		<u>\$283,915,903</u>		<u>\$257,374,062</u>
市價		<u>\$283,915,903</u>		<u>\$257,374,062</u>

(2) 上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3.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票據包括：

	<u>96.12.31</u>	<u>95.12.31</u>
應收票據	\$14,760,291	\$23,256,144
減：備抵呆帳	(131,934)	(213,707)
淨 額	<u>\$14,628,357</u>	<u>\$23,042,437</u>

4.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包括：

	<u>96.12.31</u>	<u>95.12.31</u>
應收帳款	\$72,792,382	\$78,357,915
減：備抵呆帳	(740,337)	(764,671)
淨 額	<u>\$72,052,045</u>	<u>\$77,593,244</u>

5.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包括：

	<u>96.12.31</u>	<u>95.12.31</u>
應收利息	<u>\$17,646,487</u>	<u>\$13,775,488</u>

6. 存 貨

(1) 存貨包括：

	<u>96.12.31</u>	<u>95.12.31</u>
餐飲材料	\$8,775,507	\$7,686,498
物 料	4,033,128	4,139,143
紀念品	750,216	972,178
合 計	<u>\$13,558,851</u>	<u>\$12,797,819</u>

(2) 上項存貨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3)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會存貨投保產物保險保額總額均為13,029,653元。

7.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包括：

	96.12.31	95.12.31
預付保險費	\$3,065,816	\$2,945,279
其他預付款	1,441,393	1,984,303
合 計	<u>\$4,507,209</u>	<u>\$4,929,582</u>

8.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包括：

	96.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設備			
建築物—原始成本	\$1,083,581,961	\$469,880,138	\$613,701,823
建築物—建築物改良	1,704,974,591	1,341,045,856	363,928,735
小 計	<u>2,788,556,552</u>	<u>1,810,925,994</u>	<u>977,630,558</u>
生財器具及設備			
空調設備	190,876,525	141,028,021	49,848,504
鍋爐設備	33,304,402	31,460,356	1,844,046
電腦設備	39,592,514	29,959,676	9,632,838
電氣設備	122,489,277	107,818,969	14,670,308
電梯設備	130,620,079	82,118,648	48,501,431
消防設備	52,854,523	30,760,247	22,094,276
地毯及地面覆蓋物	33,183,793	24,847,895	8,335,898
庭園設備	37,137,909	26,396,562	10,741,347
發電及配電設備	36,499,422	26,667,174	9,832,248
廚房設備	84,100,341	68,846,595	15,253,746
洗衣設備	232,662	226,582	6,080
辦公室設備	7,256,029	7,195,234	60,795
傢俱及設備—客房	85,827,018	79,059,445	6,767,573
傢俱及設備—餐飲	62,110,154	53,457,601	8,652,553
衛浴設備	156,954,222	120,079,267	36,874,955
污水處理設備	29,623,231	25,018,088	4,605,143
電話及電報設備	18,166,019	15,871,119	2,294,900
視聽設備	38,952,012	30,014,691	8,937,321
交通運輸設備	15,789,905	14,584,651	1,205,254
健身及休閒設備	29,089,421	19,914,172	9,175,249
照明設備	47,585,437	41,592,962	5,992,475
游泳池設備	67,106,835	28,092,747	39,014,088

其他設備	12,017,877	10,846,719	1,171,158
小計	1,331,369,607	1,015,857,421	315,512,186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3,175,526	-	3,175,526
合計	\$4,123,101,685	\$2,826,783,415	\$1,296,318,270

	95.12.31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設備			
建築物—原始成本	\$1,083,761,714	\$450,187,476	\$633,574,238
建築物—建築物改良	1,704,952,479	1,294,639,249	410,313,230
小計	2,788,714,193	1,744,826,725	1,043,887,468
生財器具及設備			
空調設備	193,357,672	140,848,846	52,508,826
鍋爐設備	33,201,069	31,116,013	2,085,056
電腦設備	39,544,988	24,712,597	14,832,391
電氣設備	122,561,240	106,419,156	16,142,084
電梯設備	130,405,793	74,953,323	55,452,470
消防設備	52,870,646	28,149,673	24,720,973
地毯及地面覆蓋物	31,637,135	19,833,969	11,803,166
庭園設備	37,137,909	26,045,187	11,092,722
發電及配電設備	36,499,422	24,254,282	12,245,140
廚房設備	86,679,308	66,649,661	20,029,647
洗衣設備	232,662	224,854	7,808
辦公室設備	7,295,949	7,188,762	107,187
傢俱及設備—客房	85,369,526	79,852,676	5,516,850
傢俱及設備—餐飲	64,733,205	54,867,423	9,865,782
衛浴設備	156,180,699	117,652,930	38,527,769
污水處理設備	29,733,231	24,823,299	4,909,932
電話及電報設備	18,182,019	14,667,075	3,514,944
視聽設備	38,200,705	31,043,953	7,156,752
交通運輸設備	18,117,405	16,055,628	2,061,777
健身及休閒設備	29,089,421	18,521,670	10,567,751
照明設備	47,585,437	40,998,442	6,586,995
游泳池設備	66,887,788	26,875,717	40,012,071
其他設備	12,229,250	10,485,814	1,743,436
小計	1,337,732,479	986,240,950	351,491,529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3,131,509	-	3,131,509
合計	\$4,129,578,181	\$2,731,067,675	\$1,398,510,506

(2)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3,656,018,920元及3,761,232,520元。

(3) 上項固定資產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4) 本會所屬作業組織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主要營業租賃如下：

租賃標的物	出租人	租賃期間	租金計算及支付方式
土地(台北圓山大飯店及台北圓山聯誼會)	交通部觀光局	96.01.01-98.12.31	依出租機關法定租金標準計算(當期申報地價總額年息5%計算)，以六個月為期支付租金。
建築物(台北圓山大飯店麒麟、金龍、翠鳳廳及員工餐廳)	交通部觀光局	96.01.01-98.12.31	依訂約當年房屋稅現值10%計算，以六個月為期支付租金。
土地(高雄圓山大飯店及高雄圓山聯誼會)	交通部觀光局	96.01.01-98.12.31	依出租機關法定租金標準計算(當期申報地價總額年息5%計算)，以六月為期支付租金
土地(台北圓山聯誼會)	台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91.08.01-97.07.31	自 96.1.1 起為每三個月 403,335 元。(隨公告地價租金率調整)

9. 閒置資產

(1) 閒置資產包括：

	96.12.31	95.12.31
土地	\$63,324,051	\$60,708,251
減：累計減損	(24,670,266)	(24,670,266)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316,101,565	316,101,565
減：累計減損	(182,181,462)	(182,181,462)
合計	\$172,573,888	\$169,958,088

(2) 閒置資產—土地係位於高雄市小港區二苓段壹小段1071地號之土地，原係列固定資產土地項下，用以作高雄空廚土地用地，目前因高雄空廚停建閒置中，乃按淨變現價值重分類轉列其他資產—閒置資產項下。

(3) 閒置資產—預付工程及設備款係於民國八十二年陸續為興建高雄空廚所投入之資金及設備成本，工程延宕多年，尚未完工及驗收，其原係列固定資

產一預付工程及設備項下，本會依未來之外在環境評估其將來可產生之經濟效益將小於再投入之成本，故決定停止興建，並待適當時機予以出售，故於九十一年底將其依淨變現價值重分類轉列其他資產一閒置資產項下，並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之差額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其相對科目列為其他營業支出計206,851,728元。九十二年所支付之尾款2,818,343元，亦比照轉列。

- (4) 因本會與債務人康華營造工程有限公司間損害賠償強制執行事件，本會取得經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拍賣該債務人之土地，待適當時機予以出售，因此土地位於淡水，無法為營業之用，故將其轉列其他資產一閒置資產項下，金額共計7,023,609元。
- (5) 因本會與債務人池漢乾及簡賢富兩人間損害賠償強制執行事件，本會取得經台灣基隆地方法院拍賣該債務人之土地，該土地將待適當時機予以出售，因此土地位於台北縣金山鄉，無法為營業之用，故將其轉列其他資產一閒置資產項下，金額共計7,168,000元(請詳附註七)。此項土地係以本會員工袁明國名義登記，並由該員出具承諾書。

10. 應付費用

應付費用包括：

	96.12.31	95.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90,457,096	\$72,216,336
應付保險費	8,539,351	8,790,991
應付營業稅及稅捐	9,585,500	9,647,774
其他應付費用	29,098,212	31,357,223
合 計	<u>\$137,680,159</u>	<u>\$122,012,324</u>

11. 存入保證金

存入保證金包括：

	96.12.31	95.12.31
台北圓山聯誼會會員保證金	\$165,917,462	\$170,983,729
高雄圓山聯誼會會員保證金	111,082,000	117,923,500
其他存入保證金	12,743,847	13,067,121
合 計	<u>\$289,743,309</u>	<u>\$301,974,350</u>

上項聯誼會會員存入之保證金於入會時繳存，退會時退還。

12. 退休基金及退休準備金

本會所屬作業組織民國九十六年及民國九十五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4,825,468元及125,177,769元。本會自民國八十七年四月起適用勞動基準法後，將提列之退休金，專戶存儲於中央信託局；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69,317,568元及69,737,255元。

13. 財團法人權益之歸屬

依「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捐助及組織章程」第十五條之規定，倘將來經全體董事決議解散時，剩餘財產交中央主管機關接收管理。

14.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包括：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餐旅服務收入		
客房收入	\$482,963,301	\$480,487,348
餐飲收入	872,541,418	899,665,640
會費收入	99,874,128	103,298,594
其他營業收入	50,704,971	49,159,874
小計	1,506,083,818	1,532,611,456
減：餐旅服務收入折扣	(14,580,461)	(15,288,426)
淨額	\$1,491,503,357	\$1,517,323,030

15.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包括：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薪資支出	\$753,476,001	\$774,332,114
租金支出	141,180,888	139,717,070
文具用品	3,926,780	3,993,907
旅費	624,961	730,554
運費	231,159	179,224
郵電費	4,150,828	4,346,717
修繕費	21,578,044	20,354,860
廣告費	4,376,153	3,477,334
水電瓦斯費	69,574,482	67,352,502
保險費	47,485,841	50,576,758
交際費	4,039,262	3,639,586

稅 捐	11,501,047	11,747,906
呆帳損失	-	58,799
折 舊	116,458,472	165,089,693
各項攤提	9,889,442	12,983,626
伙食費	24,951,912	25,429,389
職工福利	2,189,674	2,554,435
研究及訓練費	2,753,487	2,431,394
佣金支出	7,291,014	9,105,468
社會公益費	12,560,944	11,651,897
其他費用	98,278,549	90,022,065
合 計	<u>\$1,336,518,940</u>	<u>\$1,399,775,298</u>

16. 所得稅

- (1) 本會適用教育文化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 (2)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會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四年度。

17. 退休金

- (1) 本會自編製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
- (2) 民國九十六年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項 目	96.12.31	95.12.31
<u>給付義務</u>		
既得給付義務	\$490,072,782	\$411,549,451
非既得給付義務	450,767,053	446,196,181
累積給付義務	940,839,835	857,745,63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1,708,757	114,999,631
預計給付義務	(1,052,548,592)	(972,745,26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9,317,568	69,737,255
提撥狀況	(983,231,024)	(903,008,00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83,326,941	213,881,432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419,409,629)	(398,568,868)
未認列之退休金損(益)	347,791,445	299,687,0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871,522,267</u>	<u>\$788,008,377</u>

(3)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會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585,830,096元及488,776,922元。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折現率	3.00%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3.00%	2.75%

五、關係人交易

無此事項。

六、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96.12.31	95.12.31	擔保債務內容
存出保證金-定存	\$200,000	\$200,000	向中油賒購汽油、柴油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會與台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簽定市有基地使用契約（使用台北市中山區北安段四小段337及337之2土地），期間為八十八年八月一日至九十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後已續約至九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供作網球場及機房使用。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繳納403,335元。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分別認列租金為1,613,340元及1,390,100元。
2. 本會所屬作業組織台北圓山大飯店所使用經營之主建物七幢，其中四幢（金龍廳、麒麟廳、翠鳳廳、員工餐廳）及其座落土地（台北市中山區北安段四小段第339-4地號，總面積玖仟餘平方公尺）主管機關為交通部觀光局，由台北圓山大飯店（含供台北圓山聯誼會、高雄圓山飯店及高雄圓山聯誼會使用）於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向交通部觀光局續租上揭不動產租期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土地租約到期前，本會已具函向觀光局申請續約，租期為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每半年為一期，每期繳納68,426,329元。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認列租金分別為136,852,658元及136,248,800元。

3. 訴訟案件處理情形：

- (1) 本會就池漢乾及簡賢富兩人業務侵占等事起訴請求賠償損害事件，業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九十年度重訴字第五〇三號」判決池漢乾與簡賢富應連帶給付本會14,477,014元、6,100,000元，池漢乾應給付本會20,000,000元，並均自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十八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上開事件現已判決確定在案。

本會並已委託律師就池漢乾與簡賢富名下之財產進行扣押之強制執行，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執行所得之金額共計新台幣7,168,000元整(帳列其他資產-閒置資產)，除扣繳土地增值稅357,114元外，尚餘6,810,886元。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分別帳列營業外收入2,615,800元及4,195,086元。

- (2) 陳士彬與本會確認僱傭關係存在訴訟案原繫屬於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九十二年度重勞上字第一號」，伊請求自民國九十年六月至民國九十七年之薪資、獎金、住宿、伙食等代金，併民國八十五年三月至九十六年六月之食、衣、住、行代金，總數約新台幣35,254,529元，上開一案已於九十二年經高等法院判決本會勝訴，然陳士彬仍再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現經最高法院第二次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民事庭審理中。依律師之意見：「因陳先生有期前請求之情，是就自民國九十一年六月至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之金額約21,990,412元本即無理由，是本件可能牽涉金額僅13,264,117元，惟本件因陳先生之僱傭關係已合法終止，是應訴究到底以爭取權益」，故本會未估列入帳。

- (3) 特傑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曾就高雄空廚新建工程請求停工損失案，伊請求賠償金額為15,235,877元。根據前委任律師91年度之意見：「先前鈕總經理同意如特傑公司亦同意，聯誼會願在一百萬元範圍內達成和解。現無法和解，聯誼會將靜待司法訴訟，且本件因屬所謂承攬報酬事件，特傑公司業逾請求權時效，聯誼會依法得主張時效抗辯，拒絕給付，是本件聯誼會應無損失」，故本會並未估列入帳。截至目前本會並未與該公司再協商處理。

- (4) 本會前員工江重儀請求確定僱傭關係存在之訴訟，該案第一、二審均判決本會勝訴，第三審最高法院於九十五年八月十日裁定駁回江重儀之上訴。該案已全部終結，本會勝訴確定。

九、其他事項

無此事項。

八、重要作業組織之財務資料

九十六年度：

	台北圓山大飯店	台北圓山聯誼會	高雄圓山大飯店	高雄圓山聯誼會	合併沖銷	總 額
營業收入淨額	\$1,103,704,831	\$165,046,441	\$161,092,675	\$84,363,531	\$(22,704,121)	\$1,491,503,357
營業成本	(186,717,592)	(30,021,269)	(39,247,349)	(13,444,919)	-	(269,431,129)
營業費用	(884,776,879)	(182,971,329)	(163,274,202)	(128,200,651)	22,704,121	(1,336,518,940)
營業淨利(損失)	32,210,360	(47,946,157)	(41,428,876)	(57,282,039)	-	(114,446,712)
營業外收入	105,691,130	3,969,825	1,642,584	3,786,278	-	115,089,817
營業外支出	(535,195)	(55,339)	(24,000)	-	-	(614,534)
本期純益(損失)	<u>\$137,366,295</u>	<u>\$(44,031,671)</u>	<u>\$(39,810,292)</u>	<u>\$(53,495,761)</u>	<u>\$-</u>	<u>\$28,571</u>

九十五年度：

	台北圓山大飯店	台北圓山聯誼會	高雄圓山大飯店	高雄圓山聯誼會	合併沖銷	總 額
營業收入淨額	\$1,093,205,060	\$168,543,204	\$176,904,511	\$92,431,377	\$(13,761,122)	\$1,517,323,030
營業成本	(187,877,617)	(29,932,364)	(43,195,307)	(15,211,683)	-	(276,216,971)
營業費用	(913,688,308)	(186,819,332)	(173,473,414)	(139,555,366)	13,761,122	(1,399,775,298)
營業淨利(損失)	(8,360,865)	(48,208,492)	(39,764,210)	(62,335,672)	-	(158,669,239)
營業外收入	81,382,683	3,497,597	2,429,082	3,433,727	-	90,743,089
營業外支出	(1,346,039)	(704,047)	-	-	-	(2,050,086)
本期純益(損失)	<u>\$71,675,779</u>	<u>\$(45,414,942)</u>	<u>\$(37,335,128)</u>	<u>\$(58,901,945)</u>	<u>\$-</u>	<u>\$(69,976,236)</u>